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鄂发改高技〔2016〕229号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请组织申报 2016 年 省产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的通知

有关市发展改革委，有关单位：

为引导和支持省级及以上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加强自主创新基础设施建设，增强创新主体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2016 年我委将继续组织实施产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省级财政部分专项资金竞争性分配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鄂政办发〔2014〕22 号）和《省财政厅关于批复 2016 年省级财政企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鄂财企发〔2016〕7 号）的要求，我委制定了《2016 年省产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竞争性分配实施方案》（以下简称

《实施方案》，见附件 1），并报请省政府批准同意。2016 年省产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申报和评审工作仍按照“两上两下”程序开展，现将初审阶段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按照《实施方案》要求，组织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单位，填报竞争性分配有关表格，并对表格填报内容真实性予以确认和负责。

二、请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前，将审查合格的项目申报表格一式 3 份报送我委参加初审。项目主管部门申报材料包括：项目申报文件、项目申报汇总表（见附件 2）、企业及项目建设情况表（见附件 3）、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见附件 4）。

附件：1.2016 年省产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竞争性分配实

2.2016 年省产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项目申报汇总表

3.2016 年省产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企业及项目建设情况表

4.2016 年省产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6 年 4 月 18 日印发

附件 1

2016 年省产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 资金竞争性分配实施方案

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省级财政部分专项资金竞争性分配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鄂政办发〔2014〕22 号）和《省财政厅关于批复 2016 年省级财政企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鄂财企发〔2016〕7 号）的要求，为做好 2016 年省产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竞争性分配工作，制订以下实施方案。

一、准入条件。

（一）项目申请主体。

1、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批复的依托企业建设的省、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且近三年内未获得过该专项支持。

2、2015 年评价得分 75 分及以上的省企业技术中心，且近三年内未获得过该专项支持。

3、从未获得过国家创新能力专项支持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二）项目前置条件完备。已办理备案、核准手续，建设条件基本具备，能在两年内能完成建设任务。

（三）有利于促进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有利于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加强自主创新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四）有利于促进产学研合作。项目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完善技术创新、成果转化的产学研合作机制，有效搭建产业与科研之间的“桥梁”，不断推进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努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五）符合创新平台功能定位。技术中心项目能够支撑企业关键、核心技术开发；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项目建设内容符合该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的发展方向和任务，建设方案合理。

（六）项目必须真实可靠。项目主体须对项目的真实性、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及有关附件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

二、资金使用范围。

专项资金必须专款专用，全部用于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项目购置研发设备、工程研究试验设备以及必要的软件等。

三、支持的方向和重点。

（一）重点支持围绕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传统产业优化升级的主要领域，对所在行业和区域发展具有较强辐射带动作用、持续创新能力强、创新成果突出、创新人才集聚的创新平台建设。

（二）鼓励创新平台间开展协同合作，优先支持围绕本领域关键共性技术问题，与同行业或产业上下游获得国家或省相关部门认定的创新平台，建立长久合作机制的项目。

（三）优先支持国家级创新平台建设。

(四)优先支持市级政府给予财政资金支持或有明确安排计划的创新平台建设。

四、补助标准和资金分配办法

2016年省产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规模为2000万元，计划支持项目15个左右，单个项目支持额度不低于100万元，不高于250万元。

五、申报材料要求。

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省级财政部分专项资金竞争性分配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的有关程序，项目评审分初审和集中评审两个环节进行。

(一)专家初审须提供材料。由项目所在地市级发改委(中央和省直属企业可直接申报，下同)将本地区参加竞争性分配申请项目申报文件、企业及项目建设情况汇总表、项目绩效目标报送省发改委参加专家初审。没有报送绩效目标的项目申请，省发改委将不予受理。

(二)专家集中评审须提供材料。通过初审的项目建设单位应委托具有资质的工程咨询单位编制《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及项目有关附件，由项目所在地市级发改委正式行文报送省发改委参加专家集中评审。项目建设单位本着自愿的原则自行委托有关工程咨询单位，各地各部门不得干预和干扰。

《资金申请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1、项目承担单位基本情况

项目承担单位主营业务涉及的行业领域、主导产品及市场占有率；项目承担单位在本产业领域技术创新中的作用和竞争实力；项目承担单位研发试验的基础条件、技术带头人和技术团队，与项目建设相关的现有基础条件。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先进性

目前研发试验条件存在的主要差距，拟建设的研发条件的先进性、适用性，对突破关键技术、开展前瞻性研发的支撑作用，对推进企业技术进步或行业技术升级的作用。

3、实施方案主要内容

(1) 项目主要内容(包括技术方案、设备方案和工程方案)，形成的研究开发、实验验证、设计仿真、工程试验等基础设施的主要作用、功能、任务、水平；项目承担单位现有支持配套条件；建设地点、建设周期等。

(2) 项目建设达到的目标(主要反映预计突破的关键共性技术，以及形成的知识产权、技术标准、新技术、新工艺的数量、指标及其水平)；项目建设对提升企业和行业自主创新能力预期发挥的作用。

(3) 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总投资和资金筹措方案(总投资、申请省专项资金补助、地方配套、贷款、自筹)；资金使用方案；进度安排等。

4、环境保护、劳动安全卫生、消防、节能等(分章节按要求编写)。

5、项目绩效目标设定

按照省财政厅批复的各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合理确定本次参加竞争性分配申请项目实施的绩效目标，包括长期目标、年度目标及相关指标。

6、有关附件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或核准的批准文件（在有效期内且未满足两年）。

(3)建设地点房产证或土地证。

(4)环保部门出具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批复文件或预审意见。

(5)节能主管部门出具的节能评估审查意见。

(6)资金来源证明（银行存款证明、银行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或固定资产贷款承诺函、社会投资机构投资协议，申请贴息项目须有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经审计的项目法人近三年的财务报表（包括损益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

(7)项目单位对报告内容和附属文件真实性、合法性负责的声明（加盖项目单位公章并由法人代表亲笔签名）。

(8)省发改委项目通知要求提供的其他内容。

项目单位的申报材料应装订成册，封面标注单位名称、项目名称、所属领域、法人代表、项目联系人及电话，加盖单位公章，侧面加盖骑缝章。

六、申报方式。

专项实施方案获省政府批复后，省发改委在 5 个工作日内制定专项项目申报通知，并在省发改委、财政厅门户网站上公开发布。有关市发改委组织本地区符合专项准入条件的项目单位，按照通知要求报送相关文件及申报材料。中央和省直属单位可直接申报。

七、项目评审及程序

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取“公开发布通知，公开报送申报材料，组织专家初审、集中评审、现场考察，媒体公示，部门查重，集体研究决定，报政府审批”的程序和方式择优确定。

（一）公开发布申报通知。根据省政府批复的《2016 年省产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竞争性分配实施方案》，在省发改委、财政厅门户网站上公开发布申报通知，组织开展项目申报。

（二）公开报送项目申报材料。以市州、直管市、林区发改委为单位，集中组织报送项目的申请文件、企业及项目建设情况汇总表、项目绩效目标（含电子版）。

（三）建立项目库。省发改委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划要求，进行汇总及程序性审查，建立本年度项目库。

（四）专家评审。

1、专家遴选方式：评审前，省发改委分别从竞争性分配专项技术管理专家库、绩效管理专家库和财务管理专家库中随机抽

选评审专家。被抽取的专家因故不能参加评审的，依程序产生的随机数顺序递推遴选。对个别技术要求较高、专业性较强、随机抽取的专家不能承担评审任务的竞争性分配项目，可采取由行业协会推荐部分专家的方式进行。评审专家遴选结果情况当场公布，并当场记录在案，以备后查。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干预评审专家的遴选工作。

2、专家初审。评审专家对项目库及各地报送的参加竞争性分配专项项目资料(见附件一)进行初审。

专家集中评审按以下要求进行：

(1) 成立专家评审小组。初审专家不少于 5 名（含），专家组成：技术管理类专家（含技术类、工程管理类、投资管理类专家）不少于 3 名（含），绩效管理和财务管理类专家各 1 名。由评审小组推选一名专家任组长，负责各专项项目的评审组织及专家分工等工作。

(2) 专家集中评审。由专家组组长明确每个项目的行业、绩效财务主审专家，主审专家按照分工对项目申报材料进行审查，向专家组汇报资料审查情况。专家组集中交流评议后，按照最终支持项目数量与通过复审项目数量 1: 2 以内（含）的比例，形成集体推荐意见。

直属机关纪委对专家遴选、专家集中评审环节进行现场监督。

3、专家集中评审。省发改委及时向通过专家初审的项目所

在地发改委反馈通过初审项目名单，各地根据名单组织有关项目单位编制《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省发改委进行集中评审。

专家集中评审按以下要求进行：

（1）成立专家评审小组。集中评审专家不少于 7 名（含），专家组成：技术管理类专家（含技术类、工程管理类、投资管理类专家）不少于 4 名，绩效管理和财务管理类专家不少于 3 名（含）。由评审小组推选一名专家任组长，负责各专项项目的评审组织及专家分工等工作。

（2）专家集中评审。由专家组组长明确每个项目的行业、绩效财务主审专家，主审专家按照分工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及相关附件进行审查，向专家组汇报资料审查情况。专家组集中交流评议后，由专家组成员分别对每个项目进行独立量化打分。省发改委依据专家评分高低对项目进行排序，按照最终支持项目数量与通过复审项目数量 1: 1.2 以内（含）的比例，确定进入现场考察的备选项目名单。

直属机关纪委会同省财政厅从省级预算绩效管理监督指导库抽取的预算绩效管理监督员，对专家遴选、专家集中评审环节进行现场监督。

（五）现场考察。省发改委组织或委托专家（第三方机构），对通过专家集中评审的项目进行现场检查，如发现申报项目资料弄虚作假或项目申报情况与现场检查情况严重不符的，将取消该项目备选资格。

（六）评审结果公示。通过专家评审和现场检查的项目，将在省发改委、财政厅门户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期间，发现项目存在问题并经核查属实的，不予支持，并从备选项目中递补。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七）部门查重。省发改委根据公示情况，送相关省直部门进行项目查重。

（八）集体研究提出资金安排方案。对公示和部门查重无异议项目，按照科学、公平、择优的原则，集体研究确定专项年度拟安排项目及投资计划，报委领导或委办公会审定。

（九）行文报送省政府审批。

八、下达投资计划及资金

省发改委根据省政府对当年产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投资计划安排方案的批复，及时将项目投资计划下达至项目所在地市级发改委、中央及省直属单位。省财政厅根据省发改委文件办理资金拨付手续。

附件3

2016年省产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企业及项目建设情况表

企业名称				填报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手机	
企业工商注册地址		企业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手机	
一、企业基本情况					
所有制形式		组织机构代码证		职工人数(人)	
注册资金(万元)		资产负债率(%)		银行信用等级	
研究与开发人员数(人)		参与制定国家行业标准数(项)		拥有授权发明专利数(项)	
研发仪器设备原值(万元)		创新平台名称(XXXX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		创新平台批复时间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税收(万元)	技术研发投入(万元)	
2013					
2014					
2015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建设起止年月		建设地点		开工状态	
所属行业		项目核准/备案文号		总投资(万元)	
项目性质		项目形象进度(%)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土地使用权证文号		环评审批文号		银行贷款(万元)	
建设用地房产证文号		节能评估文号		自有资金(万元)	
自有资金证明(有或无)		固定资产投资银行贷款文号		其他资金(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	围绕提升(提高)……,购置……等仪器设备,建设……等研发试验检测、中试装置等平台。				
三、建成达产后预计效益					
新增研发仪器设备原值(万元)		新增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开发数(项)		新产品销售收入占产品销售收入的比重(%)	
新增发明专利授权数(项)		新增发明专利申请数(项)			
四、主管部门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日期:				
五、备注					

附件4

2016年省产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专项资金名称							
申报单位							
项目名称							
省级主管部门							
负责人				联系电话			
部门地址				邮政编码			
资金绩效情况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投资带动效应（倍数）				
			大中型工业企业平均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效益指标	完成的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开发项目数				
			授权的发明专利数（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指标内容	上年实际值	预期实现值	备注	
		产出指标	带动企业投资（倍数）				
			企业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提高幅度（%）				
		效益指标	当年完成的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开发项目数（项）				
			当年受理的发明专利申请数（项）				
其他说明的问题							

注：长期绩效目标填写项目建成达产目标，年度绩效指标填写2015年实际数和2016年预计数